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的概述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概况

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等相关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 2023 年第一季度信用减值损失-4,024,684.80 元，资产减值损失 783,872.38 元。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信用减值损失	-4,024,684.80
资产减值损失	783,872.38
合计	-3,240,812.42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和方法

1、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如下：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融资租赁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上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

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1)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性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表所示，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50%
5年以上	100%

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代收代付款项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为性质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2、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为合同质保金减值损失。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4,024,684.80 元，资产减值损失 783,872.38 元，将增加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2,986.58 元，并相应增加公司报告期期末的资产净值，对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现金流没有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